

## 國家發展委員會 新聞稿

發布日期：103 年 10 月 30 日  
聯絡人：徐耀宏、吳家林  
聯絡電話：2316-5300 轉 5920、5966

### 臺灣推動經商環境改革之具體成果

聯合國組織世界銀行(World Bank)為評估各國經商環境法規監管效率，從 2003 年發布第 1 份《2004 經商環境報告》(Doing Business 2004)起，至今(2014)年 10 月 29 日的《2015 經商環境報告》，已連續發布 12 年<sup>1</sup>。為提升我國經商環境競爭力並與國際接軌，我國自 2008 年 10 月啟動以世界銀行《經商環境報告》為準繩的經商環境改革，並已獲得具體成果。

臺灣在世界銀行全球經商便利度(Ease of Doing Business, EoDB)排名由 2008 年第 61 名(歷年最差)開始逐年進步，至今年 10 月最新發布評比排名第 19 名；6 年改革共進步 42 名。<sup>2</sup>綜整 6 年來我國重要經商環境改革具體成果詳見附件。

就推動經商環境改革之整體成效而言，民眾創業更容易，如廢除公司設立最低資本額、廢止營利事業統一發證制度及建置一站式線上開辦企業網站；導入以民眾或企業為中心的行政流程簡化思維，如簡化電力取得申請程序、提升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便利性措施及建置「關港貿單一窗口」整合工程。

---

<sup>1</sup>其衡量指標由 5 個擴增為 11 個，調查經濟體由 133 個增為 189 個。2009 年 APEC 部長級會議更通過「經商便利行動方案計畫」(2009-2015)，選定《經商環境報告》5 項指標，作為各會員改革指引。

<sup>2</sup>世界銀行《經商環境報告》自 2005 年開始進行經商便利度(EoDB)排名。臺灣經商便利度(EoDB)排名如下：2005 年第 35 名、2006 年第 47 名、2007 年第 50 名、2008 年第 61 名、2009 年第 46 名、2010 年第 33 名、2011 年第 25 名、2012 年第 16 名、2013 年第 18 名、2014 年第 19 名。

此外，推動改革也提高臺灣法規透明度及公司治理強度，例如修正公司法強化董事於董事會說明利益衝突義務、修正證券交易法規強化關係人交易規範；倡議國際經濟體(APEC)經濟改革議題，讓臺灣於國際經濟舞台上展現推動改革的自信心。

為強化經商環境改革成效，2010年4月行政院頒定「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經商環境改革評核作業要點」以副院長為最高督導層級，國發會負責研擬改革方案、管考，相關部會負責工作計畫擬定及執行。

展望未來經商環境改革，國發會於過去改革之基礎上，將依行政院所頒定之評核作業要點，賡續強化跨部會協調與國際改革趨勢能力建構，擴大經商環境改革層面並讓人民有感，加速推動經商環境及法制改革，以持續提升我國經商環境之國際競爭力。

## 臺灣 6 年推動經商環境改革之重要具體成果

年份	重要具體改革成果
第 1 年改革 (2008/0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簡化勞健保加保程序</li> <li>▪ 廢除營利事業統一發證制度</li> <li>▪ 修正工作規則審核要點明定審核時間</li> <li>▪ 修正公司法廢除公司設立最低資本要求</li> <li>▪ 推動企業營業稅申報及繳納之 E 化作業</li> </ul>
第 2 年改革 (2009/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縮短公司登記行政作業流程</li> <li>▪ 修正契稅條例統一契稅申報基準</li> <li>▪ 修正所得稅法調降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li> <li>▪ 修正全民健康保險法施行細則明定保險生效時點</li> <li>▪ 再修正工作規則審核要點增訂工作規則範本及其審核時間</li> </ul>
第 3 年改革 (2010/1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簡化電力取得申請程序及時間</li> <li>▪ 提升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便利性措施</li> <li>▪ 建置完成「公司及商業一站式線上申辦作業網站」</li> <li>▪ 協調臺北市政府成立「倉庫建築單一窗口發照中心」</li> </ul>
第 4 年改革 (2011/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修正證券交易法規強化關係人交易規範</li> <li>▪ 建置企業金融帳戶線上扣繳汽車牌照稅系統</li> <li>▪ 修正公司法強化董事於董事會說明利益衝突責任</li> <li>▪ 協調臺北市政府將「倉庫建築單一窗口發照中心」擴大為「5 層以下(工廠倉庫/辦公服務類)建築單一窗口發照中心」</li> </ul>
第 5 年改革 (2012/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修正關稅法增加建置「關港貿單一窗口」法源</li> <li>▪ 再整併「5 層以下(工廠倉庫/辦公服務類)建築單一窗口發照中心」程序</li> <li>▪ 「公司及商業一站式線上申辦作業網站」網站增加「會計師資本查核簽證線上傳送」功能</li> </ul>
第 6 年改革 (2013/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建置「關港貿單一窗口」並上線服務</li> <li>▪ 一站式線上開辦企業邁入全面無紙化</li> <li>▪ 建置「全國動產擔保交易公示查詢網站」</li> <li>▪ 精進簡化「5 層以下(工廠倉儲/辦公服務類)建築單一窗口」流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協調臺北市各地政事務所建置整合不動產登記及繳稅之單一窗口</li><li>▪ 修正「動產擔保交易法施行細則」鬆綁當事人得為概括性描述登記</li><li>▪ 強化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資料庫來源(擴大涵蓋融資租賃業汽車分期付款業公用事業及財稅等資訊)</li></ul>
--	--